

济源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

编制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二年二月

目录

一、规划编制的必要性与依据.....	1
二、规划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3
（一）指导思想.....	3
（二）基本原则.....	3
三、规划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	5
（一）总体目标.....	5
（二）主要任务.....	5
四、规划的主要内容概述.....	7
五、投资估算及预期效益.....	9
（一）经费估算.....	9
（二）资金来源.....	11
（三）预期效益.....	11
六、规划编制过程和修改完善情况.....	13
七、与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划衔接情况.....	15
（一）与《河南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衔接情况.....	15
（二）与《济源市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十四五”规划》衔接情况.....	15
（三）与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规划衔接情况.....	15
八、规划提交的成果.....	16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7
（一）《规划》的适用范围、对象、基准年和期限.....	17
（二）关于《规划》的基础数据.....	17

一、规划编制依据

《规划》编制的主要依据是《地质灾害防治条例》、《河南省地质环境保护条例》、《河南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济源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等法律、法规或文件。

二、规划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大历届全国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执行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要求，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工作部署，统筹发展和安全，依靠科技进步和管理创新，加强统筹协作，提高防治效率全面提升基层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最大限度的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二）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生命至上。以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减轻地质灾害威胁，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根本，将防灾减灾工程和民生工程相结合，优化防治布局，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科学运用综合防治措施，有效规避地质灾害风险。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群测群防、群专结合。紧紧依靠广大基层群众，夯实群测群防基础，充分发挥专业机构指导作用，建立完善的专业技术指导与群测群

防相结合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体系。

全面部署、突出重点。紧密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我省重大发展战略，科学规划，突出重点部署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应急防治和基层防灾能力建设任务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大局。

技术支撑、科学减灾。充分认识地质灾害突发性、隐蔽性、破坏性和动态变化特点，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新技术、新方法的应用，科学防灾减灾。

三、规划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

（一）总体目标

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根本目的，依靠科技创新、科学管理和信息化，持续推进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防治能力建设。到 2025 年，全面建立建全我市以地质灾害风险防控为主的综合防治体系，实现地质灾害排查动态化，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全覆盖，地质灾害综合防御能力明显提升，基本消除或减轻地质灾害威胁，最大限度避免和减轻因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二）主要任务

1、了解济源市地质灾害现状，包括地质灾害类型、分布规律，形成因素、发育特征，稳定性，灾情及险情等，预测区内地质灾害发展趋势；

2、概述“十三五”期间济源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成效，并分析“十四五”期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面临的形势；

3、根据已有的调查成果和资料，实地核查已有地质灾害；

4、根据济源市地质灾害形成的地质环境条件、人为活动因素，以及地质灾害分布、稳定性、危险性等，在全市范围内进行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并在易发区划分的基础上，进行防治区划分；

5、围绕全面建成济源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应急四大体系进行地质灾害防治任务与防治工程部署；

6、初步估算济源市“十四五”期间地质灾害防治经费，并按照“谁引发、谁治理”原则，预设资金来源渠道；

7、提出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四、规划的主要内容概述

《规划》在济源市地质灾害详细调查（1:5万）及基层上报等相关资料的基础上，进行现场排查核查，分析了全市地质灾害类型、分布、规模、发育特征、危害现状及预测地质灾害发展趋势，阐述了我市地质灾防治工作现状及面临的形势。结合《济源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济源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对我市地质灾害易发性进行评估，将全市划分为3个地质灾害高易发区，1个中易发区，1个低易发区，1个非易发区。

根据全市地质灾害易发区分布，结合地质环境发展变化趋势，考虑不同区域社会经济重要性特征，将全市划分为3个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1个次重点防治区、2个一般防治区。

依据规划指导思想和规划目标，结合济源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围绕全面建成济源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应急防治四大体系进行了地质灾害防治任务与防治工程部署。“十四五”期间，规划部署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工程2项、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工程5项。

最后根据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部署提出了地质灾害防治保障措施。

五、投资估算

(一) 经费估算

1、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经费

地质灾害年度排查费用按 10 万元/年估算 ,规划期 5 年费用共 50 万元。

2、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经费

(1) 群测群防

全市所有 521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均应纳入群测群防点 ,监测费用按 0.15 万元/点·年估算 ,规划期 5 年费用共 390.75 万元。

(2) 气象风险预警

气象风险预警费用预计经费按 20 万元/年 ,规划期 5 年气象预报预警费用共 100 万元。

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经费预算共计 490.75 万元。

3、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经费

(1) 搬迁避让

全市规划搬迁 313 人 ,按一次性补贴 2 万元/人估算 ,全市搬迁避让总费用 626 万元 ,申请中央财政资金。

(2) 安装监测预警仪器

全市规划在 36 个地质灾害点安装监测预警仪器 ,预警费用 315

万元，申请省财政资金

(3) 工程治理

规划期内拟实施 5 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估算费用共计 3500 万元。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经费预算共计 4441 万元。

综上所述，“十四五”期间，济源市地质灾害防治费用预算共 4981.75 万元。

(二) 资金来源

- 1、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经费申请市财政资金。
- 2、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经费申请省财政资金。
- 3、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经费申请中央财政或省财政资金，同时可吸纳社会资金，责任人明确的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工程，由责任人承担。

《规划》的实施，对维护地区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以及有效保护地质环境安全等方面均具有重要作用。

六、规划编制过程和修改完善情况

2021年8月，河南省地矿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中标并承担了《济源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编制任务，至2022年5月提交《规划》成果。编制过程分为资料收集和野外核查、基础研究和规划编制、征求意见、规划审查和修改完善等阶段。

1、资料收集和野外核查阶段

2021年9月-2021年11月，河南省地矿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规划编制项目组到济源市广泛收集地质灾害及其防治方面的相关资料，经归纳汇总后，对济源市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了现场核查，统计数据表明，截止2021年，济源市已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点521处，威胁人口17506人，潜在经济损失73381.6万元。

2、基础研究和规划编制阶段

2021年9月-2021年12月，开展基础研究，整合各方面政策、法规、资料，完成基础调研工作；

2021年12月16-2022年4月，在前述资料收集和野外核查及基础研究各阶段成果基础上，完成《规划》初稿的编制，包括文本1份、图件2张、基础研究报告1套。

3、征求意见、规划审查和修改完善阶段

2021年10月-2022年3月为征求意见、规划审查和修改完善阶段。

2022年4月，项目组与济源市国土资源局对《规划》征求意见稿部分问题进行了沟通与交流：上个规划期济源市地质灾害防治的成效；

治理和搬迁避让的工程、效果;各乡(镇)地质灾害防治的具体成效;结合各乡(镇)具体情况,组织征求各乡(镇)的意见和建议,确定新规划期济源市的地质灾害防治任务和防治工程部署。

2022年4月及6月,济源市国土资源局两次组织省相关专家对《规划》进行评审验收,专家评委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项目组对专家评委提出的规划文本、附表及附图和基础研究意见,进行了认真讨论、分析、研究,并进行了修改完善。最终形成了《规划》报批稿。

七、与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划衔接情况

(一) 与《河南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衔接情况

《河南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是《规划》的同期上行规划，《规划》编制期间认真研读了《河南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在规划目标和防治任务等方面与其进行了对接，保证了《规划》与上行规划的一致性。

(二) 与《济源市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十四五”规划》衔接情况

《规划》与《济源市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十四五”规划》属同期规划，在《规划》编制时与之进行了衔接，将矿山开采引起的地质灾害防治任务纳入《济源市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十四五”规划》实施，避免了两个规划之间防治任务重复。

(三) 与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规划衔接情况

在《规划》编制过程中，认真研读了《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第 394 号令)、《河南省地质环境保护条例》、《河南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济源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济源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济源市发改委、环保、水利、旅游、交通等部门有关规划及各县(镇)的地质灾害及其防治方面的相关资料等，从规划目标的设定、规划布局和重要工程的设置等方面，基本做到了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划的衔接。

八、规划提交的成果

《规划》主要提交成果如下：

1、文本：

- (1)《济源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
- (2)《济源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编制说明》
- (3)《济源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基础研究报告》

2、附图：

- (1) 济源市地质灾害易发区图 (1:50000)
- (2) 济源市地质灾害防治分区及工程部署图 (1::50000)

以上全部成果资料 (含电子版) 四套。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规划》的适用范围、对象、基准年和期限

《规划》适用范围为济源市行政区管辖范围。

《规划》以《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规定的地质灾害类型为规划对象，包括自然因素或者人为活动引发的危害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等。

《规划》基准年为 2021 年，规划期 2021-2025 年。

（二）关于《规划》的基础数据

《规划》引用的地质灾害方面的有关资料、数据，主要来源于济源市最新地质灾害调查资料与各乡（镇）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报表的整合复查结果，经济指数均来源于济源市人民政府公布的统计数据。